



责任编辑：卢越  
新闻热线：(010)84151683  
E-mail:grbly@163.com

## 旨在促进区域执法能力提升 多国齐聚云南共议国际警务合作

本报讯(记者陈昌云)6月7日,旨在促进警察教育区域合作、区域执法能力提升的第二届中国与东盟及周边国家警察院校校长论坛暨执法能力建设圆桌会议在昆明召开。论坛以“责任与使命——新安全形势下的警察教育区域合作”为主题,对过去一年来各方在警察学历教育、培训研修、实战训练等国际警务合作方面取得的成绩与经验做了交流,对今后如何提升双边及多边警察素质,有效打击跨国犯罪、维护区域安全稳定,进一步加强合作交流进行了探讨、磋商。

伴随科技和互联网的发展,毒品犯罪、恐怖犯罪、网络犯罪、电信犯罪等传统和非传统犯罪手段叠加,使得各国警方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因此,新安全形势下警察教育的区域合作、区域执法能力的提升成为本次论坛中各方代表关注的焦点。

论坛强调,虽然各国、地区的社会制度有异,但警察的使命是一致的,要有效打击防范和迅速应对新安全形势下跨国恐怖主义、非法越境、毒品走私、生态犯罪、网络安全等案件,必须搭建高水平警务培训、论坛、会晤和研修班等平台,构建多边、多层次、全方位的警察教育区域合作形式。警察院校是各国警察机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担负着人才培养、教育培训、实战训练、科学研究,提高警察队伍素质,提升打击犯罪能力等职责。可以预见,在“一带一路”共商、共建、共享的大背景下,各国警察院校的校际交流将更加广泛深入,各地区执法培训合作将进一步加强,各地区整体执法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国际警察教育培训之路将会越走越宽广。

本次论坛由公安部主办,云南警官学院承办,论坛共邀请到周边10个国家以及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执法部门、教育培训主管机构负责人和警察院校校长以及国内部分警察院校的代表参加。

## 打击整治骚扰信息违法犯罪

### 深圳查获被泄信息100余万条

本报讯(记者刘友婷 通讯员宋卓远 黄宇)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以下简称《解释》)已于6月1日正式实施,深圳警方开展了打击整治骚扰信息违法犯罪第4次统一行动。截至6月2日12时,深圳警方共清查违法犯罪窝点30个,其中,涉嫌贷款诈骗、期货诈骗窝点3个,小额贷款窝点8个,电话手机卡销售窝点5个,中介机构窝点10个,其他窝点4个。查获非法获取的公民个人信息100余万条,“透传”设备、非法群呼器、服务器、手机等涉案器材200余部,依法将153名违法犯罪嫌疑人带回公安机关作进一步调查。目前,深圳警方已依法对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9名犯罪嫌疑人、涉嫌诈骗罪的28名犯罪嫌疑人采取了刑事强制措施,对32名违法人员处以行政拘留。目前,行动仍在持续进行中。

据悉,深圳警方结合《解释》制定了《深圳市打击骚扰信息违法犯罪行为执法取证指引》,并通过腾讯、奇虎360互联网科技公司,市消费者举报平台以及三大通讯运营商投诉热线等渠道,集中梳理了深圳市骚扰手机号码情况,逐步确定了违法犯罪线索。此外,还通过三大通讯运营商驻市反诈中心专家团队以及有关公安分局,对违法犯罪线索进行了核查落地,确定了清查打击目标。

深圳警方特别提醒相关机构从业人员,根据刑法第253条,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他人出售或者提供公民个人信息,情节严重的,处3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3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 盘活企业承包给他人生产

### 上杭法院巧执行解决欠薪

本报讯(记者吴铎思 通讯员陈立烽 袁英)6月14日,福建省上杭县人民法院执行干警前往该县下都镇的兴都家具厂,为43名工人发放执行款20万元。发放现场,执行法官现场核对身份,并将现金发放到工人手中。

据悉,2015年,兴都家具公司出现资金周转困难,随后开始拖欠员工工资,到2016年1月拖欠工资数额达50余万元。因公司原企业负责人意外离世,加之企业还有其他债务,43名农民工一直未能领到被拖欠的工资。2016年8月,43名申请人在仲裁裁决后,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想方设法查找,处置可供执行的财产,并于今年1月春节前为工人发放了8万元的执行款。考虑到该厂设施齐全,仍有较强的生产活力,上杭法院执行局组织双方当事人就案件的执行进行协商,决定采取“放水养鱼”的执行策略,将家具厂盘活,承包给他人生产。承包人预先将承包款给工人支付执行款,企业盘活了,工人也不失业,可以实现双赢。

这些充电宝质量靠得住吗?记者从流动商贩处买来一块充电宝,给手机充

长期以来,见死不救该不该入刑一直是法学界争议的话题。近日网上流传的一则视频再次引发讨论

# “见死不救”,能否用法律来救?

## 焦点

本报记者 余嘉熙 本报实习生 苗卉

近日,河南驻马店一名女子在斑马线遭车辆两次碾压的视频在网上流传。视频显示,一女子被一辆红色出租车撞倒在斑马线上,62秒后,倒地女子遭到一辆SUV二次碾压,事发后,过往车辆和行人减速绕行,但无人上前移动或者保护该女子。

6月8日,驻马店警方通过官微给予回应:当时有十几个人拨打110、120电话,但是无人敢轻易挪动伤者。此外,警方还表示,涉案司机已被逮捕,赔偿也已到位。

然而,连日来,关于“救助缺失,法律是否缺位”的讨论一直在持续。

### 事件

#### 悲剧重演引发深思

这起发生在今年4月的交通肇事案件,让不少人想起了2011年的佛山“小悦悦事件”。回顾两起交通肇事逃逸事件,虽然肇事司机对事故承担主要责任,但依然引来“路人太冷漠”的质疑声。

对此,驻马店警方通过官微与网友进行互动时称:“当时有十几个人拨打110、120电话,但是无人敢轻易挪动伤者。”

驻马店公安局表示,该起事件首先是一起典型的交通肇事逃逸事故。被撞女子的悲剧,首先源自那辆撞人之后扬长而去的出租车。如果第一次撞人之后,出租车司机能够停下来报警、救人,维护现场,就没有二次碾压的发生。

不过,事发地点附近的一家理发店店主说:“那么多路人看到了,不说救人,拦个车也行啊。”

也有人认为,对于经过的路人和司机不应该过于苛责,因为事发突然,来不及反应也属于正常,“救人并不是光有热情就可以的”。

### 争鸣

#### 是道德还是法律义务?

残酷的事实刺痛着人们内心的同时,也一次次引发人们担忧和拷问:虽然肇事司机对事故承

担主要责任,但路人到底有没有责任上前救助?

按照法律规定,不具有特定身份和职务的路人未强制要求其履行救助义务,如不救助也不会受到法律处罚。那么法律真的管不着“见死不救”了吗?对“见死不救”行为能否立法惩治?

对此,包括法律专家在内的社会各界长期以来观点不一。

据了解,早在2001年的全国两会上,即有32名代表就增加刑法罪名提出议案。建议刑法增加新罪名:“见危不救和见死不救罪”,立法内容应包括犯罪行为的法律界定和惩治条款等。

有法律学者建议规定公民对于国家公共利益与他人的合法权益遭受危害时,负有救助义务;对于“见死不救”的行为,可以按其社会危害性及责任人当时的主观条件,追究其刑事责任。

“入刑”的支持者提出,不少人认为救人只是道德义务,而非法律要求,即使袖手旁观也不必担责,这无形中增加了“见死不救”的概率,如有法律规定,则可强制要求人们及时实施救助,承担起维护他人生命安全的责任。

反对者一般认为,见死不救是一个道德问题,不属于法律强制管辖的范畴。而且这一犯罪的界限确定起来难度较大,如果打击面过宽或过窄,既达不到法律的社会效益,又不利于司法实践。

不少专家认为在实际操作中还会遇见诸多难以具体认定的情形。甚至有人担心,如果盲目引入,可能让围观群众更远地离开现场。

### 立法

#### 应给扶危济困撑起保护伞

除了对法律方面的争论,社会上也不断有声音指出见危施救的“责任成本”问题。

6月15日,最高人民法院官方微博推送了一篇题为《十年前彭宇案的真相是什么?》的文章。文章结合近期发生的路人遭碾轧事件,总结称:不少人在感慨、悲愤世态炎凉,路人冷漠的同时,却将众人的冷漠归过于十年前的“彭宇案”。文章称,回到“彭宇案”案情本身……事过多年后,彭宇承认了当年确实和老太太发生过相撞。

文章中提到:“我国司法实践中,也并未发生过一起仅因扶人而让扶人者担责的判例。”文章同时提醒,“法律始终站在善者那一边”。

工人日报头条号调查显示——

## 近九成网友赞成“立法保障见危施救”

本报讯(记者贺少成)今年4月,河南驻马店一名女子在斑马线上被出租车撞飞,司机逃逸。目击者称当时多人报警,但无人敢移动女子。62秒后,一辆SUV再次碾压致女子死亡。

一条生命就这样逝去,谁该对此负责?如果你在现场,会不会施救?工人日报头条号针对“见死不救”的话题进行了调查。

如果你在现场,你会怎样做?在超过1500人参与的投票调查中,45%的网友表示会“报平安等待”;24%的网友表示会“视情况而定”;21%的网友表示会“施救”;仅有10%的网友表示会“走开”。

在河南驻马店女子被撞身亡事件中,众人不上前施救的心态是什么?近7成网友表示是“怕引来麻烦,出于自保”;25%的网友认为是“不知道该如何施救”;6%的网友认为是“无人上前,从众心理”。

在调查中,59%的网友表示见危施救应属于“个人意愿”;41%的网友表示是“应尽的社会责任”。

是否赞成立法惩罚见死不救?75%的网友投

健全的法治保障会成为扶危济困的保护伞。今年两会通过的民法总则,重申了法律对见义勇为的态度。其中第184条规定:因自愿实施紧急救助行为造成受助人损害的,救助人不承担民事责任。

为了鼓励见义勇为,各地也陆续出台了奖励和保护见义勇为人员条例。以深圳为例,一个专门出台的“好心人保护条例”——《公民救助行为保护条例(征求意见稿)》,明确规定了“好心人”救人免责、鼓励为“好心人”作证、被救助人诬陷敲诈或被刑拘等内容。这充分说明,国家和地方对“义者”的奖励、保护长效机制正在日趋完善。

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所提倡的高尚道德品质。有专家认为,临危相救也是现代文明社会的基本道德规范,身边热心相救的好人好事不断见诸报端,从他们身上可以看出来,每个人都有着一颗“老人老,幼人幼”的善心,主动救助责无旁贷,是义务,更是责任。

### 延伸

#### 负特定义务者不能“见死不救”

据法律界人士介绍,国内刑法中并没有与“见死不救”相应的罪名。涉及“不履行救助义务”,法律只规定了特定身份与特定职务的人,在别人危难的情况下有救助义务,例如警察、检察人员、医务人员,根据其职业法规有救死扶伤的义务。

## 国外对“见死不救”者的惩罚规定

### 德国:可判处1年监禁

德国刑法规定,见死不救者可判处1年监禁或课以罚款。例如发生交通事故,路人都应当保护现场,防止再度发生事故,都应该呼叫救护车服务,并且尽可能抢救伤者。

### 法国:5年监禁并扣50万法郎罚金

《法国刑法典》规定,任何人对处于危险中的他人,能够个人采取行动,或者能唤起救助行动,且对其本人或第三人均无危险,而故意放弃救助的,处5年监禁并扣50万法郎罚金。

### 美国明尼苏达州:不打“911”算疏忽罪

美国明尼苏达州将“见危不救”列入刑法

典,如果当事人在现场而不给予合理的救助,以犯罪论处。

还有一些州规定,发现陌生人受伤时,如果不打“911”电话,可能构成疏忽罪。

不过,如果一个人没有受过专门训练,原则上即使遇到需要急救的情形,也不要轻易动手,但必须拨打急救电话。

### 塞尔维亚:不救助致人死亡可判处8年徒刑

塞尔维亚法律规定,见死不救者(例如交通事故中)可处一年徒刑。如果受伤者因路人见死不救而死亡,相关的人会被判处8年徒刑。

(编辑整理)



8块电池变7块,被塑料胶带粘连,锈迹斑斑……

## “山寨”充电宝虚标容量定制商标

本报记者 吴凡

近日,北京海淀法院网公布了一则案件:小米公司因认为其充电宝产品遭商标侵权,将北京某商贸中心告上了法庭。在今年两会上,小米CEO雷军曾表示,“市面上卖的小米手机中,有30%~40%是假的,外观一模一样,里面的产品、体验、性能都极差。”6月13日,记者在北京调查时发现,在火车站、人口密集的地铁站口和街天桥上,一些高仿的充电宝被流动商贩售卖给人。这些充电宝多印有品牌商标,实则属于披着“网络定制”外衣的假冒伪劣产品。

在地铁“北京站”一出口旁,记者发现一名男子在摊铺上摆有多款充电宝,时不时向路人推销。记者走过去稍作停留,男子旁边走来一名女商贩,询问记者是否需要充电宝,称质量没问题,电量充足。当记者问“什么牌子”时,商贩表示“小米、OPPO的都有”。商贩还称,小米的20800毫安,OPPO的是30000毫安,售价分别为50元和40元,还可以免费赠送一根充电线。在附近另一处客流密集的地方,也有人在叫卖这样的充电宝。

这些充电宝质量靠得住吗?

记者从流动商贩处买来一块充电宝,给手机充

了两小时的电,发现充不到30%电量时就无法继续充电了,但充电宝的电源指示灯还亮着。

记者拆开充电宝后发现,这个品牌的充电宝应有8块电池,但这个只有7块;电池是被黄色塑料胶带粘连的,而且颜色各异,有几块已经锈迹斑斑;电路线只有短短的几根,好几块电池并没有与导线相连。

记者分别联系了小米和OPPO的客服部门。小米客服表示,他们的充电宝只有5000、10000和20000毫安三个容量的,并没有20800毫安的产品。

OPPO的客服则表示,他们只有专门的闪充充电器,从未生产过其他普通型移动电源。

那么,这些假冒的充电宝来自哪里呢?所印的品

牌商标的外壳又是从哪里获得的?

记者在一些电商平台上找到了答案。随着电子商务的发展,不少电商卖家都推出了在线定制服务,一些充电宝卖家也为消费者提供了“可定制logo”的选项。与记者聊天时,一位卖家透露:只要加钱,想定制什么都可



拆开后的“山寨”充电宝,有些电池锈迹斑斑。 本报记者 吴凡 摄

以,包括容量大小和产品标志,印得价格还可以优惠。

网络定制在方便了个性消费的同时,也降低了某些不法分子进行“山寨”的成本。相比正规厂家经过质量检验的产品,“山寨”充电宝由于没有过充安全保护装置,生锈的电池会带来严重的安全隐患。采访时,业内人士提醒,这种质量不过关的充电设备有可能发生爆炸。一名知名品牌的充电宝卖家建议,购买充电宝要通过正规渠道,来源不明的很可能是假货。

把12家欠薪失信企业列入“黑名单”

## 泉州采取有力措施查欠薪

本报讯 福建泉州市各级党政采取有力措施查处欠薪,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据了解,该市人社局对2017年首批重大劳动保障违法案件的12起用人单位纳入严重失信“黑名单”,实施欠薪失信联合惩戒。12起案件涉及劳动者710人,拖欠工资1074万元,其中有一家非法使用童工。

为加大对用人单位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的曝光和进一步落实劳动保障诚信约束机制,维护广大劳动者合法权益,泉州市人社局对发生支付工资违法犯罪行为的用人单位或自然人,通过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实施欠薪失信联合惩戒。

如在福建中庚视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拖欠78名劳动者劳动报酬460余万元一案中,鲤城区人社局及时介入处理,依法责令该公司限期改正违法行为,该公司逾期未改正。区人社局依法对该公司作出处以罚款15000元的行政处罚。

2017年2月9日、2月13日,鲤城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该公司限期支付78名劳动者1~16个月不等劳动报酬4612717.5元,该公司逾期未支付。该案已进入人民法院强制执行阶段。

(傅乔成 彭育平)